

政治學系【碩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〔97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（先修科目）
			上	下	上	下	
歷代政治制度研究	群	2-4					} 五選三
比較政治	群	2-4					
中西政治思想主要課題	群	2-4					
政治學方法論	群	2-4					
社會科學統計方法（含實習）	群	2-4					
合計		11-12					
最低畢業學分：32 學分（承認外所 8 學分，由學門導師決定）							
特殊規定：							
<p>1. 大學部未修「中國憲法及政府」之學生，應於入學後經系主任指定補修相關之課程，但得以考試代替補修。考試或補修及格後始得參加學科考試。</p> <p>2. 本系碩士班分設 4 學門：(1)中國政府及政治(2)比較政府與政治(3)政治思想(4)經驗政治理論與方法。學生於入學後應就其修業興趣方向選定 1 位學門導師為修業導師。學生之選課須經導師之同意。</p> <p>3. 第 1 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 6 學分，不得多於 5 科或 15 學分。第 2 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 2 學分，不得多於 5 科或 12 學分。必修學分不得超過學分總數的 2 分之 1。惟已修畢應修學分數者，或因特殊事由，經學門導師同意者，不受此限。</p> <p>4. 重考之研究生，抵免以畢業學分數三分之一為限，並以抵免選修科目為限。</p>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 29387056 或公分機 50771